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汕头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汕头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和黑臭水体治理成效评估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汕头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汕头市金平区中山路213号建委大楼 联系电话：0754-88529368 联系邮箱：stcgclk@sina.com
3	中介服务名称	汕头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和黑臭水体治理成效评估项目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含备案、登记、承诺制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或乡村振兴咨询。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服务内容： 项目按金平区、龙湖区、澄海区、南澳县和濠江区、潮阳区、潮南区划分为两个片区，从2026年3月开始至2026年6月底，委托中介服务机构组织有关人员构成评估小组，自备用车、设备（包括无人机、水体检测仪器等），不预设路线、不提前打招呼，通过现场对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和黑臭水体存在问题做好文字记录、影像（包括无人机）取证，并进行情况反馈，提出工作建议等。每周不少于一次（3、4月份评估频次、密度要高些），每次不少于一个片区（须覆盖片区内所有镇街），总次数不少于16次。期间要为汕头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和黑臭水体治理工作提供专业技术指导服务。 2. 服务要求： 2.1 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方面 重点涵盖“四旁（村旁、宅旁、路旁、水旁）”“五



边（山边、水边、路边、镇村边、景区边）”等区域是否存在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乱堆放形成的各类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包括陈年积存垃圾（占地面积大于10平方米）、卫生死角等；直接将垃圾倾倒入河、沟、塘现象，河流（湖泊）和水利枢纽内形成一定规模的漂浮垃圾；违规设置建筑垃圾消纳场；建筑垃圾临时堆放点是否按照《汕头市建筑垃圾临时堆放点工作指引》设置和管理等。

2.2 黑臭水体方面

一是按照黑臭水体标准，重点检测三项指标，判断是否存在轻度或重度黑臭：（1）透明度：现场原位测定，合格标准为 $>25\text{cm}$ （或水深不足时按40%折算）；（2）溶解氧（DO）：现场原位测定，合格标准为 $>2.0\text{mg/L}$ ；（3）氨氮（ $\text{NH}_3\text{-N}$ ）：实验室分析，合格标准为 $<8.0\text{mg/L}$ 。

二是排口整治与岸线保洁，（1）排污口：是否存在非法工业废水入河排污口；已设排污口是否有标识牌，便于监测；（2）雨水排口晴天不得存在排污现象；排涝任务完成后雨水闸门及时关闭；（3）水体及岸线：水面是否有垃圾、漂浮物、动物尸体；岸坡是否存在垃圾堆放或违章搭建。

2.3 中介服务机构组织有关人员构成评估小组，人员不少于2人。

3. 交付要求：

评估小组每次评估完成后3个工作日内对评估过程发现的问题进行整理，以形成带问题标注信息的系列图片（视频）、问题清单及有关工作建议予以反馈。每次反馈问题不少于10个，点位必须明确点位名称、具体位置（描述要精准，如所属街道/村镇、附近标志性参照物，并提供点位示意图、经纬度坐标等）、点位类型（对应上述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和黑臭水体排查范围）、点位简要情况描述等。对评估过程中发现存在较为严重的现象，例如大量生活垃圾、建筑垃圾乱堆乱倒等，评估小组要在下次

		评估时进行“回头看”，并对应反馈情况。按次提供报告（含电子版和纸质版），总数不少于16份。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提供服务的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上述服务内容和要求全部完成（暂定服务时间为2026年3月25日至2026年6月30日，视实际服务完成情况进行调整）。 2.提供服务的地点：汕头市。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包干价）。 3.计价标准：《汕头市2024年人力资源市场工资价位和行业人工成本信息报告》，报价包含所有人工、材料、差旅等成本。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项目服务期暂定服务时间为2026年3月25日至2026年6月30日，视实际服务完成情况由双方协商调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验收标准：中介服务机构的评估成果通过项目业主认可。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一次性付款：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10个工作日内（在省、市财政专项资金到位情况下），凭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项目业主向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 2.项目业主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支付，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系指项目业主向财政部门提交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财政部门的审核及支付环节），并非款项实际到达中选中介服务机构账户的时间。项目业主按上述约定时间提交付款申请材料至相关部门后，即视为已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付款义务。具体资金到账时间取决于财政审批及拨付流程，项目业主不因此承担逾期付款责任和违约责任，中选中



		<p>介服务机构亦不得以此为由延迟或拒绝履行其合同义务。</p> <p>3.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承诺充分知悉当前地方政府债务化解相关政策，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积极配合项目业主推进债务化解工作。</p>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依法向汕头市金平区人民法院起诉。</p>
13	备注	<p>1.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p> <p>2.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p>3.方案择优评价标准详见附件。</p>

附件 综合评分表（满分 100 分）

一、评分因素及分值

序	评分因素	分值
1	技术部分	30 分
2	商务部分	40 分
3	价格部分	30 分
总 分		100 分

二、评分因素分值的具体分配：

评标项目	评标分值	评标方法描述
技术部分 30.0 分		
项目理解	20.0 分	对项目目标、服务内容的理解进行打分。 1. 内容完整、详细具体、科学合理、措施可靠、针对性强，得 20 分； 2. 内容较完整、组织较严谨、针对性较强，得 15 分； 3. 内容一般、措施基本可行、针对性一般，得 10 分； 4. 内容不全面、针对性不强，不可行的，得 5 分； 5. 没有提供对项目理解内容的，得 0 分。
后续服务承诺	10.0 分	对后续服务承诺进行打分。后续服务承诺全面到位，对本项目有实质性的增值意义的，得 10 分；后续服务承诺较全面，对本项目有较好的增值意义的，得 8 分；后续服务承诺一般，对本项目有一些增值意义，得 4 分；后续服务承诺差，对本项目没有增值意义的，得 2 分；技术方案中没有相关描述的，得 0 分。

商务部分 40.0 分		
同类项目业绩	25 分	<p>中介服务机构自2023年3月1日起至2026年2月28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1项由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委托的同类项目业绩，得5分，最高得25分。</p> <p>注：1.中介服务机构须提供项目合同关键页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 2.若合同关键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双方单位名称、项目名称、项目内容、双方盖章页、签订日期）无法判定是否符合得分条件的，须同时补充提供项目报告、合同甲方出具的有效证明文件等其他佐证材料，否则不予计分。</p>
专业能力	15 分	<p>中介服务机构在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和黑臭水体治理领域有专利的，每提供一项得5分，最高分得15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p>
价格部分 30.0 分		
报价得分	30.0 分	<p>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报价) × 价格分值【注：满足工作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报价低于成本警示价（报价成本警示价 = 项目最高控制价 × 60%），须提供详细且合理的成本核算说明，否则不得分。</p>

备注：

1. 报价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报价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技术商务评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一位有效数。